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中药配方颗粒

项目编号： 〔2022〕YXB004号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二〇二二年六月

为响应市卫生健康委的统一安排，做好方舱医院的中药供应保障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院就中药配方颗粒进行**限价**招标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采购项目内容

中药配方颗粒，仅限南彭方舱医院使用。详见附件1（包含国标目录、重庆省标目录及其他目录）。

二、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提交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二。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必须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具有《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并已通过GMP认证。

2、投标人必须是符合《药品管理法》、《中药配方颗粒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等相关文件要求，能依法生产、经营、资信状况良好的企业。

3、投标人可以是中药配方颗粒生产企业，也可以是经中药配方颗粒生产企业授权的具有中药配方颗粒经营资格的药品经营企业。（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备案凭证复印件，装订在附件三后面）。

（三）招标文件递交

1、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将招标文件密封后交至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药学部（渝中区解放西路1号429室）。

2、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6月10日上午11点前。

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投标人提供的中药配方颗粒智能调配所需系统、设备要求：

1.1 具备用量自动换算系统（自动将饮片用量换算成中药配方颗粒剂量）；

1.2 具有处方电子审查功能（有配伍禁忌、超剂量等提示）；

1.3 药柜具有显示定位功能（快速寻找颗粒位置）；

1.4 具有颗粒识别系统；

1.5 多工位调配设备（入药孔数≥4）；

1.6 自动调剂、封装（调剂完后药盒直接自动封口，无需手动）；

1.7 库存管理功能（及时掌握颗粒使用情况）。

2、中药配方颗粒的品种数：

1. 投标人提供的中药配方颗粒目录应包含现行国标（196种）和重庆省标（113种）以及其他目录（13种）。其中，35个带\*品种为必须提供品种，缺任何品种视为废标。

2. 投标人提供中药配方颗粒品种数能满足日常的临床诊疗需要，并承诺与医院签订“供货承诺书”（中标企业必须产品齐全，不得以任何借口（如无货，采购量少等）不执行医院药品采购计划）。

3、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

3.1 生产企业制定有严格的内控药品标准（包括原料、各单元工艺环节物料、中药配方颗粒成品检验标准及过程控制指标），明确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的措施、关键质控点及相关质量要求，使作为初始原料的中药材、作为提取用原料的饮片、作为制剂用原料的中间体和作为终产品的成品应符合相关部门规定标准，保证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

3.2 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符合中药配方颗粒的国家药品标准或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最新标准、《中药配方颗粒质量控制与标准制定技术要求》、2020版《中国药典》、《中药配方颗粒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文件规定（以最新文件规定为准），医院有权随时对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过程进行抽查检验，或者派出专人监督。

3.3 生产企业承诺与医院签订“质量保证协议书”，并向医院提供每一批中药配方颗粒的质检报告。

3.4 中药配方颗粒所使用的设备、包装材料等须符合行业标准，保证中药配方颗粒质量。

3.5 中药配方颗粒的效期应符合医院药品入库验收标准，以保证药品质量。

4、投标人除满足招标公告所述的资格要求外，还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以下服务条款：

4.1中标企业免费提供智能调配所需系统、设备，供医院调剂使用，并定期对系统进行更新、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

4.2根据医院和项目调配环境要求，医院负责提供合适场地，中标企业负责场地的装修、设备、设备安装及保养等全部事务。

4.3中标企业免费提供调剂所需的一切耗材。

4.4对于近效期颗粒，中标企业免费进行更换。

4.5智能调配系统与医院系统对接，所需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承担。

以上技术条款，均须满足。一条不满足，视为废标。

四、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采购人根据工作需要，通知后的24小时内。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

根据实际销售金额计算，当月销售总额于90日内付款，次月销售总额以此类推。

（三）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约定事项签订书面合同。

五、响应文件构成及要求

（一）响应文件构成

1.技术要求对照表（附件三）。(投标者必须满足所有参数,有一条不满足将视为废标处理,如有优于上述参数可标示出来。)

2.商务要求对照表（附件四）。

3.相关资质证明

3.1提供投标人有效工商营业执照,符合本次采购经营范围。

3.2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3若投标人不是中药配方颗粒生产企业，需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

3.4若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五）。

3.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件六）。

3.6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4.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书（附件七）。

5.诚信声明（附件八）。

6.公开发行的介绍产品的彩页资料（作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重要组成部分）。

7.中标承诺书（附件九）。

8.项目报价表（附件十）。

以上所有资料须每页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装订成册，其他资料按以上顺序装订，封面见附件一。

六、报价要求

1.投标人必须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报价为含税包干价。

3. 无论询比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七、评标方法及标准

1. 本次以综合评标方式进行，综合产品质量、价格、服务等因素确定谈判顺序，得分最高者作为第一谈判顺序人。

2.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 | **价格部分** | **商务部分** | **技术部分** | **合计** | |
| 分值 | | | 60 | 20 | 20 | 100 | |
| **表1：价格评审表**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 项目 | 评审内容及规则 | | | | | 标准 分值 | |
| 1 | 价格 | 经初步审查合格的所有有效投标人所投品种中的共有品种总额比价，报价最低者为基准价，得60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上浮1%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 60 | |
| **合计** | | | | | | | **60** | |

|  |  |  |  |
| --- | --- | --- | --- |
| **表2：商务评审表** | | | |
| 序 号 | 评审 项目 | 评审内容及规则 | 标准 分值 |
| 1 | 业绩 | 根据投标人在2018年1月1日起至今独立完成医院同类项目业绩进行评分（以对应项目的合同书复印件为准，需提供具有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合同关键页）每提供1项业绩得1分，最高6分，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者得0分。 | 6 |
| 2 | 企业综合实力 | 根据中药配方颗粒生产企业的信誉、体系认证、国家实验室认证等情况酌情打分，横向比较：综合评价优4-6分，综合评价良2-4分（不含4分），综合评价差1-2分（不含2分），无提供证明材料得0分；（提供相关材料证明） | 6 |
| 根据相关发明专利、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国际质量认证、生产基地等情况酌情打分，横向比较：综合评价优5-8分，综合评价良3-5分（不含5分），综合评价差1-3分（不含3分），无提供证明材料得0分；（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 | 8 |
| **合计** | | | **20** |
|  |  |  |  |
| **表3：技术评审表** | | | |
| 序 号 | 评审 项目 | 评审内容及规则 | 标准 分值 |
| 1 | 产品质量 | 1.生产厂家采用特征图谱或指纹图谱等整体控制中药成份的检测技术，严格控制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需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有得2分，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者得0分。 | 2 |
| 2. 投标企业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上市备案的国标省标品种数,最多的得2分，其余按数量由多至少排名依次扣0.2分。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上市备案品种数公示截图。 | 2 |
| 3.产品生产企业参与制定所投产品国家标准品种数（国家药典委已公布的品种），每个得0.2分，最多得2分。提供国家药典委会员专家审评意见（拟公示品种）。 | 2 |
| 4.提供投标人全产业溯源资料，扫描二维码可显示组方组成药品，单方信息包括产品基本信息、服药指南、溯源档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根据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扫描后的信息截图评分，具有以上药品信息一项的得0.2分，最高2分，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者得0分。 | 2 |
| 5.产品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获得过国家科技进步奖的得2分，省级科技进步奖的得1分，市级科技进步奖0.5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
| 2 | 调配系统 | 产品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调配系统能满足招标人需求，调剂速度快、便捷、安全、无药品交叉污染，能同时调剂两张或多张处方的，满足得2分，不满足0分。 | 2 |
| 3 | 样品 | 根据提供的样品从外观质量、包装等方面进行查看，颗粒剂是否干燥、均匀、要求色泽一致，无吸潮，软化，结块，潮解等现象，质量最优的得2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最低得0分。 | 2 |
| 4 | 服务 | 根据履约进度计划、配送方案、应急方案等服务内容打分，横向比较：综合评价优2分，综合评价良1分，综合评价差0分 | 2 |
| 1.投标人承诺到库药品符合有效期大于18个月得0.5分，否则得0分（提供承诺函）；不提供承诺函不得分。 | 2 |
| 2.投标人承诺在招标人发出通知起，药品能48小时内（紧急用药6小时）配送到位者得0.5分，否则得0分（提供承诺函）；不提供承诺函不得分。 |
| 3.投标人承诺免费、及时退换货得1分，否则得0分（提供承诺函）；不提供承诺函不得分。 |
| 5 | 所投产品数量 | 全部包含需方产品目录得2分。每少10%，扣0.5分，扣完为止。 | 2 |
| **合计** | | | **20** |

八、采购异议处理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有异议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

九、其他事项

1.其他未尽事宜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在签约合同中进行约定。

2.中标人所投标产品或服务技术要求与投标文件不符，存在虚假投标情形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参加本次招标的供应商，对项目招标文件、补遗文件等资料无论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全部知晓招标项目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内容。

4.如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采购人将按规定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

十、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一：封面

附件二：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附件三: 技术要求对照表

附件四：商务要求对照表

附件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七：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八：诚信声明

附件九：中标承诺书

附件十：项目报价表

附件一

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投

标

文

件

投标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二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_\_\_\_\_\_\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技术要求对照表

（投标人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详细要求 |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情况 | 是否偏离（正或负或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对照表内容应包含“采购项目明细及技术要求”中的全部内容；此表可增减。

附件四

商务要求对照表

（投标人公章）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招标文件详细要求 |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情况 | 是否偏离（正或负或无）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  |  |
| 付 款  方 式 |  |  |  |
| 合 同  签 订 |  |  |  |
| 验收 |  |  |  |
| 质 量  保 证 |  |  |  |
|  |  |  |
| 售 后  服 务 |  |  |  |
|  |  |  |

备注：对照表内容应包含“商务要求”中的全部内容；此表可增减。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_\_\_\_\_\_\_\_\_\_（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任\_\_\_\_\_\_\_\_\_\_\_\_（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包括质保期、售后服务网点、响应时间、培训计划等）

附件八

诚信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九

中标承诺书

采购项目名称：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项目，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同意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采购人损失的赔偿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

项目报价表

招标项目名称：

1.国标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识** | **品名** | **每1克颗粒相当 于饮片量(克)** | **重庆备案情况** | **执行标准** | **折合饮片供货价 (元/克)** | **供应情况（可/否）** | **报价**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2.重庆省标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识** | **公示省份** | **公布省份及批次** | **省标名称** | **是否联盟标准** | **是否可以备案** | **折合饮片供货价 (元/克)** | **供应情况（可/否）** | **报价**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3.其它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识 | 品种 | 执行标准（企标/省标） | **每1克颗粒相当 于饮片量(克)** | **折合饮片供货价 (元/克)** | **供应情况（可/否）** | **报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投标人：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该报价含采购、运输、培训、验收、税金及等所有费用，项目报价表在评审时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